

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 有了“路线图”

教育部出台指导意见,明确3个阶段目标、8项重点任务

2月27日,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针对近日出台的《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介绍教育系统落实“健康第一”理念工作情况。

《指导意见》提出,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开齐开足开好体育与健康课,落实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推行“课间15分钟”;严格规范校园餐饮各项工作管理。

《指导意见》共分5部分

教育部体卫育司司长孙明春介绍,《指导意见》共分为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主要举措、组织保障和参考标准等5个部分,可以概括为“3个阶段、8项重点任务、4项主要举措、2个参考标准”。

健康学校建设分为3个阶段:到2027年,高标准完成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健康学校建设试点,健康学校工作规范和评价标准基本完善,形成一大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案例和经验。到2030年,“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广泛深入普及,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和保障条件大幅提升,学生健康状况持续改善,健康学校建设覆盖每所学校。到2035年,普遍建成更高质量的健康学校。

8项重点任务分别为:一是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落实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推行“课间15分钟”,实施大学生体质提升行动。二是加强学校美育工作。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开齐开足上好艺术课程,完善面向人人的常态化学校艺术展演机制。三是加强学校劳动教育。实施劳动习惯养成计划,将劳动教育与实践育人紧密结合,鼓励各地开展中小学生学习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活动。四是深化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构建“五育并举”促心理健康的工作格局,建强心理健康教师队伍,推进全国学生心理健康监测预警系统建设。五是综合防控近视。坚持预防为主,抓好幼儿园和小学关键阶段,细化落实近视防控要求,推动近视率以更快速度下降。六是有效管理体重。加强中小学生学习肥胖防控工作,强化家校协同,深化医教协同,做好分类管理。七是保障校园食品安全。严格规范校园餐饮各项管理,严格规范执行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等制度,加强从业人

员培训,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管理和营养健康管理人员。八是强化生命安全教育。落实生命安全教育与健康教育课程,普及急救知识和技能,按要求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等急救设备。

孙明春表示,这8项重点任务覆盖学生身心健康关键领域,是健康学校建设的核心任务。可以说,这8项工作做好了,健康学校的建设就能达到基本标准。

4项主要举措分别为:一是持续推进学校健康教育。健全健康教育机制,扩大优质资源供给。二是深化学校卫生管理体制。加强条件保障,配齐校医等专业力量。三是提高学校健康管理能力。医教协同强化传染病防控与应急处置,提升健康学校建设智能化水平。四是优化学生健康空间环境,改善教学设施与环境卫生,营造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

孙明春表示,这4项主要举措是健康学校建设的有效路径。这4项主要举措抓好了,健康学校建设才能建到位、上水平。

2个参考标准分别是:教育部面向中小学幼儿园、面向高校分别制定了健康学校建设的参考标准,分为指标类、保障类、措施类,涵盖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近视防控、肥胖防控、食品安全、急救教育等重点领域,其中中小学和幼儿园的参考标准共有16条,高校有9条。这些参考标准是学校经过努力普遍都能做到的,也是基础性的硬标准,为各地和学校建设健康学校提供了实操指南。各地可以结合地方实际提出细化和进一步的标准要求。

从5个方面抓好落实

孙明春指出,2026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是做好学生身心健康工作的关键之年。教育部将以发布《指导意见》为契机,全面推进健康



AI制图

学校建设,以攻坚精神推进“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在学校落地见效、生根开花,将从5个方面抓好《指导意见》的落实。

一是构建多部门协同格局。指导各地教育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协同推进健康学校建设,建立多部门定期会商机制,研究解决健康学校建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形成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二是完善评价机制。各地教育部门加强组织保障,确保“健康第一”理念落到每一所学校、推动每一所学校尽早建成健康学校。

三是落实主体责任。指导各地学校履行主体责任,按照健康学校建设参考标准,因地制宜打造特色育人场景,丰富健康学校内涵和建设路径,增强健康教育与健康服务的能力,建设高质量、有特色的健康学校。

四是强化试点引领。按照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相结合的思路,教育部选取了北京、河北、上海、江苏、山东、河南、广东7个试点省份的540余所学校开展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健康学校建设试点,为健康学校建设拓展实践路径。同时,也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探索创新,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

五是深化宣传教育。持续宣传推介各地各校有效经验和做法,向师生、家长和社会准确传递促进学生身心健康的政策举措,让科学的育人观、健康观和成才观深入人心,在全社会凝聚“健康第一”的强大共识。

“我们坚信,在教育系统的共同努力和全社会的关心支持下,每一所学校都能早日建成健康学校,助力每名学生的健康成长。”孙明春说。

羊城晚报记者 宋诗颖

广州学位预警呈现三大趋势

学位预警转向中学,民办直升收紧,人口大区或长期、大范围学位紧张

广州市番禺区教育局日前发布的2026年义务教育招生工作信息预告显示,超过40所公办学校学位紧张,覆盖8大校区。至此,广州11区中至少有9个区发布了学位预警。记者分析广州各区的学位预警情况,发现有3个趋势:一是学位预警转向中学;二是民办直升收紧;三是人口大区可能长期、大范围学位紧张。

目前,广州发布学位预警的有番禺、南沙、天河、海珠、白云、花都、从化、增城等区,记者分析各区发布学位预警的情况发现:虽然发布学位预警的学校大多数是小学,但有不少中学也开始发布学位预警。例如,番禺区北片学区(大石街、洛浦街)发布学位预警的8所学校中有5所中学。从化区发布学位预警的5所学校中有2所中学。

天河区的广州中学、广州市第一一三中学列入学位预警名单。天河区“对口直升”政策自2026年起发生变化:若公办初中招生计划(或招生规模)无法完全接收对口小学(或对口地段)的小学毕业生,公办初中将采用多校划片、电脑派位方式招收符合天河区公办初中招生条件的小学毕业生。

番禺区民办直升政策也收紧了:九年制义务教育民办学校小学部直

升初中,需要具有在本校小学部就读四年级至六年级的学习经历(小学部近3年完籍学籍)。

其实,民办学校招生收紧是民办学校招生规范化大趋势。花都、白云等区早已推行类似规定。2025年,广州市教育局已经明确,一般情况下不再审批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

需要提醒家长的是,民办学校招生越来越规范,“升学捷径”越来越少。非穗籍孩子想读番禺民办学校,无论是新生还是转学生,都要提前准备有效居住证明。

番禺、白云、天河、增城都是人口流入区,人口基数大。记者梳理发现,未来这些人口大区可能长期、大范围学位紧张,而且是小学、中学学位同步紧张。

番禺、白云、天河、增城4区发布学位预警的学校分别达到44所、24所、15所和23所,小学学位预警没有趋缓的同时,中学学位面临吃紧。番禺8个学区、增城8个区域、白云6个指导中心、天河区的“对口直升”惯例打破。

2023年,广州小学入学人数达到27.2万人的高峰,如今,这个“入学高峰”效应已向中学传导,中学学位供给紧张的态势将持续一段时间。

省属高中或在穗新建校区

广州教育今年将重点抓好十个方面工作

近日,广州市教育局印发《2025年广州教育工作总结和2026年工作要点》(以下简称《要点》)。《要点》明确,坚决整治招生乱象。争取省属学校在广州新建校区等措施,增加优质公办高中学位供给。

广州市教育局表示,2026年,广州教育将重点抓好十个方面工作,主要内容有:

统筹推进全市教育领域不当牟利突出问题整治工作。规范教育领域权力运行,一体推进“三不腐”,聚焦“校园餐”、招标采购、中小学招生和教辅、中小校服、巧立名目乱收费、学生研学、学生实习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推动健全常态化治理体系。2026年底前,实现全市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集采全覆盖。稳慎推进校服选购市场化工作,开展校服设计大赛,编制校服管理技术标准 and 规范性文件。

持续巩固良好教育生态。坚决整治招生乱象,多措并举着力推动教育生态良性运转。研制基础教育各学段招生工作市级规范性文件,印发2026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负面清单,规范自主招生,构建“公平公正、规范有序、阳光透明”的招生体系。

健全完善“全员育人”工作机制。实施中小学生学习成长计划,聚焦德育、体育、美育工作出台系列措施,进一步夯实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基础,构建健康成长支持网络,营造学生阳光成长全城关爱氛围。落实落细《广州市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促进条例》,建成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发展中心,开通24小时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服务热线,建立完善全市统一的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服务平台,加强全体教师的分层分类培训,在中学全面实施“全员导师制”。推进健康学校建设。

全力加强普通高中学位供给。加快建设与年龄人口变化相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机制,增加优质公办高中学位供给。重点通过新改扩建、增加班额、扩大综合高中、旧校区利用、鼓励民办高中扩大公费班,以及争取省属学校在广州新建校区等措施,增加优质公办高中学位供给。继续加大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申请力度。2026年继续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5万座(含普通高中学位1.5万座),继续新增普通高中招生计划1万个以上。

加快推进全域教育优质均衡。持续推动全域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力争2026全域申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国家督导评估认定。进一步优化集团办学工作意见,培育更多紧密型教育集团,加大优质教育资源在外围城区布局力度,持续加大市属学校教育集团辐射范围,支持相对薄弱学校补短提升。

着力提升教育质量。巩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提升学前教育保教质量。研制广州市初中学校全面提升行动方案,完善市区校三级教研联动机

制,整体提升初中学校办学水平和育人质量,真正办好老百姓家门口的好学校。优化高中教育质量评价方式,引导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特色发展。

加大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力度。健全特殊教育体系,实现残疾儿童少年从学前到高中全学段高质量融合教育,推进《广州市特殊教育条例》立法。完善专门教育体系,优化专门学校学位供给,推进启新学校二期改造工程,探索专门教育矫治课程建设。

引导规范民办教育高质量发展。立足区域教育发展需求科学规划民办高中布局,推动形成民办教育与公办教育良性互补局面。

持续巩固“双减”成果。继续规范落实上级关于作业管理、日常考试管理的规定,深化教学改革,加强教研支撑,确保“减负不减质”。推动实施课后服务提质降费工作,更好地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的教育需求。坚持“政策不变、力度不减、深化改革、标本兼治”,持续规范培训机构管理,督促指导校外培训机构严格遵守校外培训相关法律法规和“双减”政策,依法依规办学。

加强科学教育。完善全市协同推进中小科学教育工作机制,制定广州市加强科技教育教学工作指南,加强跨学科、工程技术和创新实践能力教育。加大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力度,实施广州科学教育“沃土计划”“脱颖计划”,打造至少5所科技特色普通高中,培育具备科学教育特色的中小学校不少于20所,探索建立市科学教育指导中心。

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持续引导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提升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围绕国家重大区域战略需求及广州产业发展需要,引导高校优化专业结构,布局急需紧缺学科专业,打造优势学科专业,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培养服务产业需求的创新人才。组织市属高校开展“有组织科研+有组织转化”,给予青年科技人才持续稳定的支持。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持续整合优化资源,强化中职基础性作用,推动高职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扩大职业本科学校和高等职业专科学校办学规模,促进市属、中职学校在贯通培养、教育教学、资源共享等领域协同发展。

不断拓宽学生成才通道。强化广州职业技术大学内涵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市属高职院校申办职业本科。争取将中本贯通试点项目增加到6个以上,将中高职协同长学制人才培养试点项目增加到18个以上,中职升学率提升至70%以上。深化综合高中试点,推动出台《广州市关于推进综合高中建设的工作指引(暂定名)》。

羊城晚报记者 蒋隽

把镜头对准学生,这种行为是否合法?

近年来,有不少自媒体博主将镜头对准学生,其中不乏学校教师,还有教育机构工作人员。他们在短视频平台上记录、展示课堂教学活动、校园生活等“精彩”瞬间。把镜头对准学生,这种行为是否合法妥当?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等八部门日前联合发布《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信息分类办法》,明确强调了对“不当披露和使用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行为的规制,凸显了国家对未成年人隐私权的特殊保护。

非教学必要,有违法律底线

从合法性角度看,在多数情况下,自媒体博主拍摄的学生活动短视频不符合法定要求。

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规定,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属于敏感个人信息,处理此类信息的行为标准高于一般个人信息。校园生活短视频的制作播放需要征得所有学生的监护人的单独同意。不仅如此,未成年人保护法也强调,处理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应当遵循数据最小必要原则。一些人为了个人账号引流、涨粉而拍摄学生,显然不属于教学的必要范畴,难以通过合法性审查。

对于已经成年的学生而言,拍摄者也需要取得学生本人的同意和授权。一方面,民法典规定,“未经肖像权人同意,不得制作、使用、公开肖像

权人的肖像,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另一方面,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生物识别信息属于敏感个人信息,是能够独立或结合其他信息识别出个人身份的信息。如果其他平台用户可以清晰观察到学生的面部信息,从而识别学生的个人身份,在拍摄时也应取得学生的单独同意或依法取得豁免。

值得注意的是,拍摄者即便取得了学生及监护人的同意,但如果并未清楚地告知视频拍摄的目的与权益保障措施,拍摄和发布在自媒体上的行为也无法满足个人信息保护法“真实、准确、完整”的告知规定,无法被认定为合法使用。

谁敢说“不”? 学生家长“被同意”

在一些短视频拍摄中,虽然拍摄者取得了学生及监护人的同意,但这种同意可能被认定为非本人真实意愿。

以教师为例,由于教师掌握着评分、评优、课堂管理等诸多话语权,学生及家长实质上处于弱势地位,他们给出的“同意”有可能是一种“不得已”的同意。教师举起手机询问“老师想拍个视频,大家同意吗”,有多少学生敢于说“不”?又有多少未成年学生了解自己的肖像和隐私被发布到互联网上意味着什么?

值得注意的是,无论是未成年学生还是成年学生,他们的从众心理会在教师征求同意的过程中被放大。当

周围同学都表示同意时,个别持保留或反对意见的学生往往会选择沉默。这种沉默是话语权不对等关系的衍生品,很难认定为真实的同意。

当然,由于课堂的封闭性,学生的同意授权一般处于黑箱状态,对于合法性的查明存在模糊地带。退一步讲,即便教师拍摄短视频既符合同意要件,又尊重了每位学生的自主意愿,这种行为的合理性依然值得商榷。

教育被流量裹挟, 存在多重隐患

校园生活短视频在网络平台公开发布后,学生的个人信息和隐私可能被截取用于诈骗等不法目的。即便不存在恶意使用,学生的个人隐私也很容易被暴露在网络上。学生在课堂上的一次走神、一个搞笑表情等“黑历史”,也可能在未来的升学、求职或社会交往中被翻出,影响其社会评价。此外,当未成年人还不具备成熟的心智时,当课堂成为直播间、讲台成为秀场,教育工作者的注意力就可能从“如何教好学生”转移到“如何拍出流量爆款”,甚至引发同行竞相模仿、制作同类型短视频。学生也可能因此产生表演心态,导致无法专注于学习,教师和学生关系,则转变为网络流量的生产与消费关系。这显然违背了教育工

作者的职业操守。

基于此,即便教育工作者拍摄学生并发布至网络平台的行为符合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规定,这一行为带来的弊端也无法忽视。

让教育回归本真

教育的本质是育人育心,而非造星;课堂的功能是传道授业解惑,而非娱乐。让镜头退出课堂,让教育回归本真,应尽快采取措施防止此类现象进一步蔓延。

首先,相关主管部门应关注并明确教师在课堂及校园拍摄学生活动并用于自媒体运营的行为规范。对于确有教学记录、成果展示需要的场景,教育单位及教育工作者应严格遵守并落实法律要求,确保涉及学生个人信息的处理行为遵循“合法、必要、正当”原则,取得相关主体同意并采取技术手段对学生肖像等个人信息进行脱敏处理。

其次,网络平台应承担“守门人”责任,对涉及未成年人肖像的内容加强审核,充分验证视频作者是否获得学生及未成年人监护人的真实同意授权。同时,平台也可以借鉴现有的未成年人保护模式,开发针对教育场景的内容识别与过滤机制。

再次,教育工作者应当遵守职业规范,自觉树立边界意识,认识到学生不是自己的流量工具,将精力投入学生培养中,而非沉迷于短视频的点赞、评论中。(人民日报客户端)